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18-085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2018年10月1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指期限内单一自然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短(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11日、2018年10月1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500万元购买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2018年10月31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代码:WL91BBX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4、投资金额:人民币4,500万元

5、投资期限:91天

6、预期年化收益率:3.2%

7、认购日:2018年10月31日

8、到期日:2019年1月31日

9、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1、尽管本次购买的"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但仍具有一定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揭示的风险: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终止风险、兑付延期风险及其他风险等。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并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财务负责人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审查现金管理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4、独立董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监事会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6、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短(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为7,500 万元(含本次公告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合作银行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	否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182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万元	2018年10月25日	2019年4月26日	3.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	否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类	4,500万元	2018年10月31日	2019年1月31日	3.2%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综合服务协议及理财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科技公告编号:2018-180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紧急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紧急会议通知,并于2018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同意豁免董事会通知期。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南昌工控资管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南昌欧菲晶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欧菲晶润")增资1.7亿元人民币,增资后,南昌欧菲晶润的注册资本为3.7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南昌欧菲晶润100%股权。

公司拟与南昌工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工控资管")签署《增资协议》,南昌工控资管拟出资2.743亿元人民币向南昌欧菲晶润增资。增资完成后,南昌欧菲晶润注册资本增加至6.443亿元人民币,欧菲科技持有南昌欧菲晶润57.43%的股权,南昌工控资管持有南昌欧菲晶润42.57%的股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科技公告编号:2018-181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南昌工控资管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1.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南昌欧菲晶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欧菲晶润")增资1.7亿元人民币,增资后,南昌欧菲晶润的注册资本为3.7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南昌欧菲晶润100%股权。

公司拟与南昌工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工控资管")签署《增资协议》,南昌工控资管拟出资2.743亿元人民币向南昌欧菲晶润增资。增资完成后,南昌欧菲晶润注册资本增加至6.443亿元人民币,欧菲科技持有南昌欧菲晶润57.43%的股权,南昌工控资管持有南昌欧菲晶润42.57%的股权。

2. 本次增资的审批程序

本次增资事项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紧急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此次董事会通知于2018年10月30日以邮件形式发出,董事会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全体董事同意豁免董事会通知期。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表决结果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3.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增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本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增资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情况介绍

1. 投资主体介绍

(1)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82499 2

成立日期:2001年3月12日

企业住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712,867,125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网络、光通讯零部件及系统设备,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并提供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

(2)南昌工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065384682T

成立时间:2013年04月08日

企业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1266号南昌富隆城-写字楼2001室-2012室

法定代表人:樊建荣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65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2. 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昌欧菲晶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MA37Q57H84

成立日期:2018年2月9日

企业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学院六路以东、天祥大道以南光电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赵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生物识别技术及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南昌欧菲晶润资产总额30,503.72元,净资产6,537.56元,营业收入12.16元,流动负债合计23,966.16元,非流动负债23,966.16元。

3. 资金来源和出资方式

本次拟增资的资金来源和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资金来源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亿元人民币	100%	3.7亿元人民币	57.43%
南昌工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	--	2.743亿元人民币	42.57%
合计		2亿元人民币	100%	6.443亿元人民币	100%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

三、《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1. 投资项目

高像素微型摄像头产线项目

2. 投资金额和持股比例

南昌工控资管出资2.743亿元向南昌欧菲晶润增资。增资完成后,南昌工控资管持有南昌欧菲晶润42.57%的股权。

3. 投资期限

本次增资南昌工控资管投资期限为三年。

4. 其他约定

在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投资方承诺不参与标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南昌工控资管委派产权代表担任监事。

四、本次增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增资存在的风险

因本次增资是增加子公司的运营资金,故不存在增资风险。

2. 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子公司增加运营资金,有利于公司后续拓展经营业务,符合公司战略投资规划及长远利益。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8-128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业务,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委托理财投资业务的审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相关公告已于2018年3月15日及2018年4月26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情况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2018年10月29日,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渤海银行【S181325】号结构性存款产品",购买产品总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该结构性存款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渤海银行【S181325】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为:

小写:人民币200,000,000元

大写:人民币贰亿元整

二、理财产品概述

产品名称	渤海银行【S181325】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代码	S181325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交易范围	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其衍生产品部分与3个月期美元计伦敦同业拆借利率(Libor)挂钩。 注:Libor(London Interbank Offered Rate),即伦敦同业拆借利率,是指伦敦的第一流银行之间短期资金借贷的利率,是国际金融市场中大多数浮动利率的基础利率。
目标客户	批发客户
释义	●挂钩标的:3个月期美元计伦敦同业拆借利率(3-month USD Libor)。 ●期末定价日: (1)在本产品正常持有到期或者延长期限情形下,为到期日(【2019】年【10】月【29】日)前两个工作日(遇节假日,标的价格以上一个市场交易日价格为准;遇市场中断日,标的价格由银行决定); (2)在本产品提前终止情形下,为提前终止日前两个工作日(遇节假日,标的价格以上一个市场交易日价格为准;遇市场中断日,标的价格由银行决定)。 ●期末价格:挂钩标的在期末定价日的路透系统LIBOR01页面中,3-month USD Libor在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价格。
风险等级分类	R2-较低风险 注:产品内部风险等级由低到高共分为五类:R1-低风险、R2-较低风险、R3-中风险、R4-较高风险、R5-高风险。
预期收益率(年)	客户的预期收益率按以下两种情况分别确定: (1) 如果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9.5%),则客户预期收益率为:【4.15】%(年); (2)如果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大于(9.5%),则客户预期收益率为:【0.3】%(年),即当期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
产品期限	【364】天
币种	人民币
产品规模	发行量下限人民币【1000】万元,上限人民币【100000】万元。(银行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产品规模进行调整,产品最终规模以银行实际资金数额为准。)
认购期	【2018】年【10】月【29】日-【2018】年【10】月【29】日。如本产品认购期内认购资金总额达到认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0000】万元),则银行有权决定本产品认购期提前终止。客户仅能够在认购期内认购本产品。
成立日	即起息日,【2018】年【10】月【30】日
到期日	在本产品正常持有到期情形下,到期日为【2019】年【10】月【29】日。
产品到期资金到账日	实际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
费用	本产品银行不收取任何销售手续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 特别约定:无 与费用价格有关的例外条款或限制性条款:无。
提前终止权	●客户无权提前终止(全部或者部分)本产品。 ●如出现如下情形,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产品: (1)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并影响到本产品的正常运作; (2)市场发生极端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等情形; (3)本产品所交易的金融工具提前终止。 ●一旦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将于确定的提前终止日前2个工作日通知客户,并在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客户返还本金及收益,收益按实际期限计算。
提前赎回权	除本《产品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客户无权提前赎回(全部或者部分)本产品。
其他规定	●如本产品资金总额达不到金额下限(人民币【1000】万元),银行有权决定本产品是否成立,如决定不成立,返还客户已存入的本金。 ●如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时,经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约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时,为保护客户利益,银行有权确定本产品不成立,并将在3个工作日内返还客户已存入的本金。 ●认购日至成立日之间,交易账户为一般结算账户的客户资金按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计付利息;交易账户为银行资金归集账户的客户资金不计付利息。 ●交易账户为银行资金归集账户的,产品实际到期日至本金、收益到客户指定账户的期间,客户资金不计付利息。 ●延期支付:如本产品投资的金融工具出现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的情况,则本产品的本金和收益将相应延期支付。银行将于到期日前通知客户,并在实际到期日(银行实际取得本金和收益之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客户返还本金及收益,收益按实际产品期限计算。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本产品实际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税收	银行对本产品的收益不承担代扣缴税费义务,客户应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自行承担缴税义务。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已在公司制度中,对委托理财投资操作规则、风险控制等做了规定,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在上述额度内,根据银行提供的具体理财产品计划,对其收益性和风险性进行分析,并结合公司闲置资金情况,提出购买理财产品方案,报总经理、董事长批准后实施。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安排专人负责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日常管理与监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投资办理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 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适度理财,可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利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3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0月3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南宁路1000号18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2,000,0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2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董事丛中笑、王亚民因公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监事陶瑜因公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董事会秘书李勇、财务总监李福刚出席会议。

副总经理蒋惠霆因公未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97,461	99.9991	2,600	0.0009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1,997,461	99.9991	2,600	0.0009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议案	5,312,160	99.9511	2,600	0.0489	0	0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5,312,160	99.9511	2,600	0.0489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和2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知学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996 证券简称:中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8-057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温岭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协议是双方开展"中新科技智能装备小镇"(暂定名,下同)投资合作的战略框架协议,有关项目合作的具体事宜,由双方商定后另行签订正式协议予以约定。本协议签订后3个月内未签订正式协议的,本协议解除,双方互不负相关责任。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协议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公司与温岭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协议属于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预计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长远发展存在积极影响。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科技"或"公司")与温岭市人民政府于近日在温岭市签署了《关于投资建设中新科技智能装备小镇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温岭市人民政府,地方政府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乙方: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积极响应国务院振兴实体经济的号召,大力发展智能电子信息产业和半导体产业,促进温岭乃至台州经济结构的转型升级,中新科技与温岭市人民政府经友好协商和充分沟通后签署了本协议,温岭市人民政府将大力支持公司在温岭投资、建设"中新科技智能装备小镇"及电子信息产业链建设。

(一)合作项目的主要内容

1.乙方拟在甲方辖区投资、建设"中新科技智能装备小镇"。小镇由智慧电子产业链和智慧生态谷两个板块组成。

2.智慧电子产业链主要由智能电子产品终端智造、核心供应链配置与整合等项目组成。

3.智慧生态谷主要由博士后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和专家公寓、员工生活集中区等组成。

(二)项目投资计划

1.小镇意向总投资100亿元,分期投入。其中固定资产总投资约70亿元,铺底流动资金和储备金约30亿元。

2.项目资金主要通过资本市场定向增发、可转债发行、银行贷款,产业基金、私募股权基金投入及乙方自筹等方式解决。产业基金的具体支持、投入方式与政府及有关部门另行签订协议予以约定。

3.甲方须就乙方小镇建设给予财政专项支持,具体支持额度及方式由双方另行签订协议予以约定。

(三)项目用地计划安排

1.小镇智慧电子产业链项目选址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中沙河与碧海湖中间地块;智慧生态谷选址原则上要交通便利、环境良好,具体地块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认。

2.小镇用地规模约2000亩,主要规划用于智慧厂房、智能仓储物流中心、保税仓储、国家级研发院、科创中心、供应链中心、制造中心、实验中心、产业孵化器、国贸中心等智慧电子产业链和智慧生态谷建设。

3.甲方根据项目实际需求,适时分期分宗以优惠价格出让用地。其中,第一期工业用地在正式协议签订后一个月内供地。

(四)小镇投入运营后的预期目标

小镇建成并投入运营后5年内,以中新科技为中心的智能电子信息和半导体产业集群在温岭初步形成,整合配套供应链产业,在全省树立新兴产业发展和经济结构转型新标杆。

(五)优惠政策

1.甲方承诺,参照台州市其它重大项目,在贡献奖励、政府补贴、人才引进等方面给予乙方相关政策支持,具体政策由双方另行签订协议予以约定。如国家、省、台州市出台的优惠政策需要当地政府兑现的,则甲方应按政策支持乙方。

2.甲方须积极支持、帮助乙方为合作项目申报特色小镇,争取国家、省、台州市重点产业龙头项目的政策支持和财政专项支持。

(六)协议的生效条件和其他

1.本协议是双方开展"中新科技智能装备小镇"投资合作的战略框架协议,有关项目合作的具体事宜,由双方商定后另行签订正式协议予以约定。

2.甲乙双方在本协议签订后3个月内未签订正式协议的,本协议解除,双方互不负相关责任。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新科技积极响应国务院振兴实体经济的号召,与温岭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建设"中新科技智能装备小镇"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是中新科技深化落实《中国制造2025》的具体举措,有利于大力发展智能电子信息产业和半导体产业,有利于大幅提升公司智能制造规模,与公司现有智能显示产业产生良好的战略协同效应,对公司的原有产业链延伸和长远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符合国家的产业发展导向和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本次公司与温岭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协议属于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预计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长远发展存在积极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是双方开展"中新科技智能装备小镇"投资合作的战略框架协议,有关项目合作的具体事宜,由双方商定后另行签订正式协议予以约定。本协议签订后3个月内未签订正式协议的,本协议解除,双方互不负相关责任。

(二)本协议涉及智能电子信息产业和半导体产业,其中智能电子信息产业的投资将与公司现有智能显示产业产生良好的战略协同效应。而半导体产业涉及新业务和新技术,公司已经具有部分人才储备,目前尚未实际开展该投资项目。

(三)项目资金主要通过资本市场定向增发、可转债发行、银行贷款,产业基金、私募股权基金投入及公司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产业基金的具体支持、投入方式由双方另行签订协议予以约定。温岭市人民政府须就小镇建设给予财政专项支持,具体支持额度及方式由双方商定后另行签订协议予以约定。上述资金来源和支付安排尚存在不确定性。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协议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467 证券简称:二六三 编号:2018-084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所确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及审核情况说明

1、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并通过公司内部OA系统向全体员工发布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18年10月22日起至2018年10月31日止,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向监事会反馈意见。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2、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列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和独立董事;激励对象未同时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18-144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露笑科技,股票代码:002617)于2018年10月30日、2018年10月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状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有关人员无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5、2018年10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深交所(关于对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及《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司股票复牌后,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同时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未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7、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请详细阅读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对深交所(关于对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公告。

本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并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久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8-79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久联发展")于2018年10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0月31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久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8-80

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